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作为 2015 年沈阳市铁西区 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 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二西路 36-1号

法定代表人: 孙家海

注册资本: 4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国有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产业投资(上述项目法律法规禁止及应经审批而未获批准的项目除外)、经济信息中介咨询,房屋租赁,设备租赁及闲置设备调剂,土地整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人: 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 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15 沈铁西债(银行间债券市场); PR 铁西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地点:银行间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代码: 1580003.IB (银行间市场)、127073.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总额:人民币12亿元

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00%, 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

存续期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债券发行日期: 2015年1月14日

债券到期日期: 2022年1月14日

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担保:中国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信用级别: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公司在此次跟踪评级中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5 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及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2015年1月21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 沈铁西债",债券代码为1580003。于2015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5 铁西债",债券代码为127073;由于公司已出现连续两年亏损的状况,上交所决定自2017年5月10日起暂停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在上交所上市,债券简称改为"15 铁暂停",债券代码不变;根据《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5日、2019年1月14日、2020年1月14日和2021年1月14日分别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的本金,2018年1月15日首次分期偿还后,债券简称变更为"PR铁暂停",债券代码不变;根据《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实施注册制相关业务安排的通知》有关规定,本期债券于2020年3月11日起不再实施暂停上市安

排,债券简称由"PR铁暂停"变更为"PR铁西债",债券代码保持不变。

(二) 还本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自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按照约定,本期债券首次兑付日为 2018 年 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工作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的兑付款已按期足额支付。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工作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按照约定,本期债券首次付息日为 2016 年 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工作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的利息已按期足额支付。

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待偿付本金余额为2.4亿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4]2894号文件"文件核准,于2015年1月14日发行了本期12.00亿元的"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全部用于22处政府低价安置房项目。政府低价安置房项目包括工人村三期住宅项目、布鞋三厂地块住宅项目、肇工街八马路住宅项目、嘉业路南地块住宅项目、赞工街十二路住宅项目、嘉业路北地块住宅项目、139地区B区住宅项目、海兴花园住宅项目、冶金粉末厂住宅建设项目、赞工街十二路(二期)住宅项目、虹桥新居住宅项目、景星街北四路住宅•商业项目、保工佳苑住宅项目、鼎兴北苑(A区)住宅项目、鼎兴北苑住宅 B地块住宅项目、鼎兴佳苑 A地块住宅项目、鼎兴佳苑 B地块住宅项目、鼎州世家住宅项目、冶金粉末厂二期住宅项目、光明新村二期住宅项目、赵家小祝2小区住宅项目及赵家小祝3小区住宅项目等。

公司按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 12 亿元全部用于政府低价安置房项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 年末余额为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发 生变更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2020 年末余额

T 1 11 一 4H 八 户 在 H	ァ	15 400	15 400	
工人村三期住宅项目	否	15,400	15,400	0
布鞋三厂地块住宅项目	否	8,900	8,900	0
肇工街八马路住宅项目	否	4,800	4,800	0
嘉业路南地块住宅项目	否	4,800	4,800	0
赞工街十二路住宅项目	否	1,800	1,800	0
嘉业路北地块住宅项目	否	4,600	4,600	0
139地区B区住宅项目	否	5,800	5,800	0
海兴花园住宅项目	否	26,100	26,100	0
冶金粉末厂住宅建设项目	否	1,100	1,100	0
赞工街十二路 (二期) 住宅项目	否	1,900	1,900	0
虹桥新居住宅项目	否	3,500	3,500	0
景星街北四路住宅•商业项目	否	1,400	1,400	0
保工佳苑住宅项目	否	6,900	6,900	0
鼎兴北苑(A区)住宅项目	否	1,000	1,000	0
鼎兴北苑住宅B地块住宅项目	否	3,300	3,300	0
鼎兴佳苑A地块住宅项目	否	2,400	2,400	0
鼎兴佳苑B地块住宅项目	否	5,300	5,300	0
	否	1,600	1,600	0
冶金粉末厂二期住宅项目	否	2,500	2,500	0
光明新村二期住宅项目	否	2,100	2,100	0
赵家小祝2小区住宅项目	否	7,800	7,800	0
赵家小祝3小区住宅项目	否	7,000	7,000	0
合计	/	120,000	120,000	0

(四) 账户及资金监管情况

依据《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偿债账户监管协议》、《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接受发行人委托负责监督发行人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使用,并为本期债券开设偿债专户。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14 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截至报告日,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 年和 2021 年的利息已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自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14 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截至报告日,2018年、2019年 2020 年和 2021 年的兑付

款已按期足额支付。

(五)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0年至今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 1、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年1月2日)
- 2、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2020年1月2日)
- 3、关于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不再实施暂停上市安排的公告(2020年3月6日)
- 4、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4月29日)
- 5、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0年4月29日)
- 6、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含担保人年度报告)(2020 年 4 月 29 日)
- 7、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20 年 6 月 22 日)
- 8、2015 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20年6月24日)
- 9、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报财务报表及附注(含担保人财务报告)(2020年8月28日)
- 10、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年8月30日)
- 11、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年8月30日)
- 12、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2020年9月1日)

- 13、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以此为准) (2020年9月1日)
- 14、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报财务报表及附注(含担保人财务报告)(以此为准)(2020年9月1日)
- 15、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0年11月10日)
- 16、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年付息公告 (2021年1月5日)
- 17、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2021年1月5日)
- 18、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年债券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2021年1月5日)
- 19、关于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重大仲裁的公告(2021年4月27日)
- 20、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含担保人财务报告)(2021年4月25日)
- 21、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年4月27日)
- 22、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1年4月27日)
- 23、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含担保 人财务报告(以此为准)(2021年4月29日)
- 24、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重大仲裁的公告(2021年5月10日)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1]第 21-00003 号)。 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总计	3,242,132.09	3,214,633.99
流动资产	2,750,430.06	2,730,235.67
存货	884,897.22	954,253.91
应收账款	375,277.04	372,968.26
其他应收款	804,583.82	777,969.62
负债合计	2,703,355.00	2,685,539.84
流动负债	2,114,349.32	2,076,178.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8,777.09	529,09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2,322.27	404,295.08
流动比率(倍)	1.30	1.32
速动比率(倍)	0.88	0.86
资产负债率(%)	83.38	83.54

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020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3,242,132.09 万元,同比增长 0.86%,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38,777.09 万元,同比增长 1.83%。2020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由 2019 年末的 2,685,539.84 万元增长为 2,703,355.00 万元,同比增长 0.66%。

2019年末和2020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32和1.30,速动比率分别为0.86和0.88。虽然流动比率显示发行人较高的资产变现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但由于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过高,导致速动比率较低。

2020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 83.38%,较 2019 年末的 83.54%,减少了 0.19%,但仍处于较高水平。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分析

发行人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741,371.57	648,223.91
营业利润	10,393.23	2,282.29
利润总额	11,624.05	3,800.73
净利润	8,457.67	39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8.63	-1,13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0.04	184,783.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36.55	-28,07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94.14	-145,979.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4.39	10,778.68

2020年,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741,371.57 万元,相比 2019年上涨了 14.37%。 发行人 2020年度净利润为 8,457.67 万元,相比 2018年上涨了 2,027.18%,主要系营业收入和投资收益上升所致。发行人 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0,790.04 万元,相比 2019年减少了 12.99%。发行人 2020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736.55 万元,相比 2019年下降 2.37%。发行人 2020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1,094.14 万元,相比 2019年上涨 10.20%。

(三)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

除本期债券外,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无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其他企业(公司)债券。

五、其他事项提示

(一) 本期债券开始分期偿还

根据《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方式,自第三个计息年度(即 2018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 2018年1月15日、2019年1月14日、2020年1月14日和 2021年1月14日分别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0%的本金,2018年1月15日首次分期偿还后,债券简称变更为"PR铁暂停"。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待偿付本金余额为 2.4 亿元。

(二) 净资产较上年末变动超过百分之十

根据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7 年审计报告,发行人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致使公司 2017 年初净资产较 2016 年末变动下降超过 10%,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鼓风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沈阳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沈阳鼓风机集团齿轮压缩机有限公司董事会分别于 2017年 12月 29日、2017年 12月 3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议案,变更理由为公司所处的经济环境、客观情况发生改变,使公司原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已不能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为保证上述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变更前收入确认会计政策:透平及往复式压缩机、泵类(不含核主泵)产品:主机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点件验收同时取得书面点件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变更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透平及往复式压缩机、其他透平设备以在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实质性完成控制权的转移,作为公司收入确认原则;配件产品以用户现场收货,作为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出口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不变。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使得公司 2017 年初合并口径所有者权益和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较 2016 年末分别下降了 944,336,614.73 元和 717,979,128.18 元。

(三) 发行人新增重大海外仲裁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重大仲裁的公告》,发行人的子公司沈阳鼓风机电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在印度提供涡轮鼓风机安装项目中发生的质量纠纷海外仲裁事项。根据 2020 年 9 月 22 日印德里仲裁结果,判决沈鼓进出口公司赔偿合同额 152 万美金以及从 2014 年 6 月至赔偿结束日止每年 12%的利息,共计约 271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800 万元。沈鼓进出口公司第一时间咨询了中方及印方合作律师,律师方面建议发起撤销申请,该案沈鼓进出口公司依然存在撤销申请成功的可行性。

发行人认为本次诉讼、仲裁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

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的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也对本次新增诉 讼进行了关注。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表示,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 营有限公司新增涉诉金额较小,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偿债能力产生的不利影 响有限,同时中诚信国际将对铁西国资上述涉诉事项后续进展情况保持持续关 注,并及时评估上述事项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整体信用状况的影响。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